

叶兆言



叶兆言著

录音电话

湖南文艺出版社



何北音



录音电话

湖南文艺出版社

[湘]新登字 002 号

2267.1 / 497

录 音 电 话

叶兆言 著

责任编辑：邓映如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

字数：161,000 印数：1—4,500

简易精装： $\frac{\text{ISBN } 7-5404-1983-0}{\text{I} \cdot 1570}$ 定价：12.50 元

若有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自序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夕，盟军的胜利指日可待，当时中国的最高领袖蒋介石，向邱吉尔试探性地建议，想在战后接管被日军占据的香港和九龙。邱吉尔的回答很干脆，说：“欲得香港，到我尸首上来取。”这话是典型的帝国主义腔调！中国在战后，自说自话地成了四大强国之一，然而眼睁睁看着大英帝国霸占香港，还就是拿他没办法。一九九七年的重要意义，在于香港回归。其他的话都不用说，英国佬灰溜溜地走了，这是事实。电视上看到查尔斯王子的形象，总觉得他有些窝囊，从英国人的角度出发，香港毕竟是在他手上失去。这位昔日的日不落帝国王子，落水凤凰不如鸡，不仅失去了东方明珠香港，而且还失去了一位深受公众爱戴的美人戴安娜。

中国人在一九九七年，恢复了对香港的主权，却失去了足球进军法兰西的机会。机会就在眼前，唾手可得，大家都很激动，因此也特别失望。激动和失望是一九九七年的主旋律。新年到来前夕，我坐在电脑前编散文集，看着过去的旧稿，想不明白自己竟然写了那么多的小文章。我已经出版了两本散文集，还有两本在出版社，其中一本已

2 小说家散文·《录音电话》

经见到校样，很快就能出来。手头的这本，可以算作第五本。过去的许多年，我一直躲避着散文的诱惑，因为我首先是个小说作者；散文写多了，小说必然会写少。我不想过多地分散自己的精力。在过去的一年，我写了近二十万字小说，对于一个几乎天天都呆坐在电脑前写作的人来说，这个数字实在不能算多。小说之外，写了约三万多字的散文，加上以前写了，却还未收进集子的各类文章，于是便有了手头正在编的这本书。

无论小说还是散文，都是一个作家心灵的一部分。文如其人，这句话总有它的道理。我是一个安于现状的人，天已经转凉了，办了一张游泳证，天天去体育馆游泳。时间是在下午，从体育馆回来，正好下班的高峰，路上堵车，汽车和自行车纠缠在一起。大家都急着赶路，骑车人跟在缓缓爬行的汽车后面，屡屡要被排放出来的废气熏窒息。我忍不住也咳嗽，像秀气的女孩一样用手捂着嘴，有时候当然还生气，但是转念一想，不平立刻消失。并不是就只有我一个人在忍受，我有幸成为一名室内动物，平时不用上班，干活都在自己家里，接受废气污染是自找，因为我完全可以不出门，想想那些上班族，要是不感恩知足，也太不应该。

回顾完了，难免放眼未来。前途是光明的，未来是美好的，这是套话，然而要是连改善的希望都没有，还当什么作家。安于现状，不等于不寄希望于未来。在一九九七年，香港这么巨大的问题都解决了，不大不小的堵车和污染，在将来的某一天，也许迟早也要解决。

目 录

自 序	(1)
面对流行	(1)
香港脚和追星	(3)
电视不好看	(5)
名字的滑头	(7)
人的包装	(9)
潇洒幽默的主持	(11)
名人售书	(13)
米涨价了	(15)
公家的米和出厂价的电脑	(17)
冬天的吃	(19)
尴尬的吃	(21)
吃的退化	(23)
看第一场球	(25)
不以成败论英雄	(27)
中国球迷	(29)
谁提足球我跟谁急	(31)
错失奥运	(33)

2 小说家散文·(录音电话)

晒太阳	(35)
南京的出租车司机	(37)
怀念金春锅贴店	(40)
路遇骗子	(42)
旅游鞋究竟能穿多久	(44)
银杏叶的妙用	(47)
儿子打老子	(49)
寻找小学同学	(51)
南京的秋	(53)
美化家居	(55)
物尽所用	(57)
关于伴侣	(59)
故乡的明月	(61)
电话话题之一	(63)
录音电话	(65)
买西装	(67)
宴尔新婚	(69)
鸚鵡和麻雀	(75)
算命	(78)
爱鸟的小女孩	(82)
想当官	(84)
想发财	(87)
想清高	(90)
想生气	(93)
回忆女儿考中学	(96)
老同志	(99)

爱美之心	(101)
难 题	(103)
女儿的秘密	(105)
女孩是水做的骨肉	(107)
经典问题	(110)
我的散文观	(112)
好的散文	(114)
好的小说	(116)
我看小说	(118)
小说的通俗	(120)
读报一得	(122)
音乐感冒的福音	(124)
有偿阅读	(126)
成为话题的周刊	(128)
文化大省	(130)
车在路上	(132)
尽忠尽孝	(134)
广西印象	(139)
梁山印象	(142)
常州印象	(146)
盼望九七	(150)
在中华旅行社	(152)
台北的灯光	(154)
高速公路的堵车	(156)
在台湾开车	(158)
街头的野狗	(160)

4 小说家散文·《录音电话》

走进厕所	(162)
大学的食堂	(164)
教授的家	(166)
书店浏览	(168)
国父纪念馆	(170)
看高山人表演	(172)
为难的购物	(174)
水悦笔会	(176)
恩师	(178)
旧式的情感	(181)
闲话周梅森	(184)
印象中的朱伟	(189)
苏童和我	(195)
不谈汤国的画	(197)
闲话林斤澜	(199)
做学问	(202)
关于年谱	(204)
黑子散文序	(206)
流年碎影	(209)
黑娃的故事	(211)
我和《小说月报》	(214)
写作是一种修炼	(216)
寻找读者	(219)
《采红菱》序	(221)
《绿色陷阱》序	(223)
《挽歌》序	(226)

《最后一班难民车》序	(228)
《爱情规则》序	(231)
《闲话三种》序	(233)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叶兆言卷》序	(235)
《走进夜晚》后记	(239)
摸着石头过河	(243)

面对流行

一个健全的人，面对流行，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人们必须警惕上了流行的当，吃了流行的亏。流行未必是什么坏东西，但肯定不会是最好的东西。最好的东西想流行也流行不起来。流行是一个健全的人阻挡不住的东西。能够流行，自然有流行的道理。没有必要过分拒绝流行。流行是人类生活的一部分，是空气，想躲也躲不了。聪明的办法，是别把它太当回事儿。流行常常是人们发明出来专门折腾自己的。

流行很容易让人们想到报纸。每天的报纸都有很多人看，报纸上的事在这一天里总是热闹非凡，轰轰烈烈，成为大家的议论中心，可是只要一过了期，就是论斤称的废纸。因为流行，所以短命，这就是尴尬的真理。流行必须昙花一现。同样的例子，可以想想那些过了期的挂历，想想那些过期挂历上搔首弄姿的美人。过期往往正对流行而言，是流行的反语，因为曾经流行，所以才会过期。

流行是时代的标志和烙印。流行代表着进步，常常也包含着倒退。时代发展越快，流行来的也就越凶猛，去的也就越迅速。来也匆匆，去也匆匆，这就是流行。风不可

2 小说家散文·《录音电话》

系，影不可捕，这就是流行。流水淘沙不暂停，前波未灭后波生，这就是流行。流行是最不安分守己的东西，总是肆无忌惮，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只要留神和关心一下流行，很容易地就能把握住时代的脉搏。什么样的时代，必然配套什么样的流行。流行就是现在，就是现状，就是现实。流行是每一个人不可不面对的处境。流行的本质是喜新厌旧，它是推动社会发展的一种动力，并且绝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人造出来的流行，首先是因为社会的需要，是因为有着巨大的买方市场。不管我们是接纳还是拒绝，流行依然流行，不流行的依然被淘汰。流行意味着很多人得到了机会，更多的人却失去机会。流行意味着开始，同时也暗示了结束。流行和过时其实是同义词。

香港脚和追星

读老一辈人的著作，常常读到香港脚这样的字眼。已经想不起来，所谓香港脚究竟属于哪一类疾病，在老派药物广告中，也见过专治香港脚的用语。

想来是上世纪末本世纪初晚清的文化人喊出来的。香港脚并不是香港人才有的专利，大陆很多人也有，其实就是一种脚气病。做为一种常见病，本来也没什么大惊小怪，有趣的在于对这病的命名。香港脚的说法，饱含了一种对弃地香港的鄙视，是一种精神胜利的用语。香港本来是中国的一部分，既然租给了大英帝国，而且又是漫长的一百年，谩骂香港，几乎也有一种骂大英帝国的痛快。打不过人家，骂骂总是可以的。

香港脚已经成为历史。做为一种常见病，和天花一样，可能只有医学的实验室里才会有。时过境迁，殖民地一词甚至也变得有些古老了。现在时髦的词是追星，或者加一个字，追星族。单纯的追星是个人行为，还不过瘾，要变成复数，变成群体，才热热闹闹浩浩荡荡。追星一词不是大陆的中国人的发明，这词在港台的报纸上屡见不鲜。同样进口货，香港脚和追星，一是病，一是时髦，两

4 小说家散文·《录音电话》

种截然不同的心态。

对香港的鄙视，随着岁月流逝，走向另一极端。舆论导向矛头所指，由横挑鼻子竖挑眼，发展到看什么都顺眼，都羡慕，都叫好。香港的通俗文化，裹着华丽的包装，长驱直入所向披靡。

不仅香港，对台湾的流行文化也如此。有机会陪台湾的朋友吃饭。服务员小姐听说是台北的客人，立刻用很虔诚的语调，问童安格是不是也住在台北，紧接着又问起四小天王，真是好纯情好纯情。由此想到用餐的若是童安格，若是四小天王，那还了得。

台湾客人问起江苏出了哪些台湾作家的作品。回答说过去有琼瑶，后来有一个姬小苔，现在则是席娟，全印了好几万册，或者十几万册。台湾客人是搞出版的，听了觉得好笑。大陆人喜欢童安格，喜欢四小天王，多少还有些小道理，因为流行文化从来就是一种大众文化，喜欢姬小苔，喜欢席娟，实在有点莫名其妙。姬小苔和席娟的作品太不怎么样，在港台人眼里，大陆人如何这等没有眼光。

电视不好看

电视不好看，是一件很可怕的事。尤其无事可干，一个个频道撤过来，多文明的人也会变得粗野，很好看的女孩子，也会恨得骂娘。索性没有电视的时代，天热了，大家坐在户外纳凉，胡乱说着什么，一闲对百忙，蛮好。

电视结束了一个时代，从家庭里闯入的客人，摇身一变，不含糊地就成了占据绝对首席的主人。只要是不停电，吃了晚饭后的这段时间，电视照例是开着的。秀才不出门，天下大事，不管真的假的，看看电视，心里全有数了。

电视好看是一件乐事，心里痒痒的，就盼着那时间到来。譬如看世界杯足球，半夜三更爬起来，毫不相干地发急，仿佛自己也成了某国人。有时候，莫名其妙寄情于一个外国球队，好像自己在它身上下了几千大洋的赌注似的。

然而电视毕竟是不好看的时候太多。不好看的电视是我们这个世界上的灾难，譬如这一向播放的《新白娘子传奇》，长得让人起鸡皮疙瘩，不好看得也让人起鸡皮疙瘩。大热天的，能让人一身身地起鸡皮疙瘩，也不容易。

6 小说家散文·《录音电话》

《新白娘子传奇》是我女儿的保留节目。小孩子的事真是没办法，西瓜可以不吃，冷饮也可以不吃，连游泳也可以不去，如此做作的白娘子和许仙却一定要看。今年夏天最让大家高兴的事，是不热。老天爷赏脸，饶了南京人，可偏偏电视台不给面子。

当然电视台是帮了我女儿的忙。暑假里不让孩子看电视说不过去，何况做为父母，和孩子抢电视看，多少也有些欠风格。我们家女儿平时极讲道理，难得不讲道理的时候，就是要看白娘子。九岁的孩子了，说哭就哭，假哭真哭交替使用，目的不达到绝不罢休。

女儿独自一人看白娘子的时候，我和我爱人只好换个房间生气。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斗不过女儿，只有躲。难怪有的人家会买两台电视。看电视往往会出现不共戴天的局面。我和我爱人老在痛苦地计算白娘子究竟什么时候能结束。老实说，不好看的电视有一些也无妨，但是千万要短，否则做为观众，真有暗无天日之感。

成人电视剧结果只有小孩子抢着要看，实在煞风景。最要命的电视，莫过于那种只有成人才能看的儿童片，只有小孩子才乐意看的成人片。香港的大多电视剧没办法恭维，电视台千万别以为自己一个劲地在播放，便可以就此证明老百姓喜欢看。老百姓恐怕都是懒得写信去电视台骂人，中国是个文明古国，就是想骂人，大多也只是在家里骂骂娘而已。

名字的滑头

有一年在北京遇到雁宁，大家很谈得来，记得最有趣的，是听他讲自己如何取了个名字，结果自己的书当真就畅销起来。他的笔名就是名噪一时的“雪米莉”，这名字看了让人眼睛一亮，当然更让人吃惊的，是雪米莉的名字前，还加上了吊人胃口的“香港”二字。

雁宁谈到自己的做法，很得意。他写一部长篇，大约一个多月，一部写完了，交给书商，稍稍歇一下，又接着写下一部。等到手头的这一部还没写完，书摊上已经开始卖他的上部作品。对于一个喜欢写作的人来说，这是个很有趣的鼓励。前几年的畅销书中，雪米莉一大叠冠以“女”打头的小说，在书摊上风行一时，笑傲江湖。很多人都以为雪米莉真是什么香港人，没人想到他只是四川大巴山的一个愣头小伙子。雁宁从来没去过香港，小说的背景都在香港，因此全靠阅读香港报纸和看香港警匪片录相带取得素材。他的小房间里挂着香港地图，没事整天看，整天研究，对地图的熟悉，竟到了倒背如流的地步。雪米莉现在正式成了雁宁的笔名，听说他还有一帮徒弟，最近出的新书，已去掉了香港两字。